山港最大鹹網「141」警「封舖」拉114人

包攬賣淫集團宣傳代收肉金 警搜38地點擬申凍結1,200萬

■色情網站集團多名男女疑人被蒙頭押返警署。 劉友光 攝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號稱全港最大、妓女情報遍及內地、港澳及東南亞的色情網站「sex141.com」，集團除了出版色情刊物外，更涉嫌替賣淫集團的妓女提供一條龍服務，包括化妝、攝影再上載網站供嫖客揀選以收取廣告費用，更涉洗黑錢活動等。警方西九龍總區重案組聯同入境處人員一連3日展開「冷騎士」行動，成功瓦解該個組織分工精細的賣淫集團，於全港38個地點先後拘捕114人，包括集團主腦夫婦等，並擬向法庭申請凍結集團逾1,200萬元的懷疑犯罪收益。行動又檢走該網站租用的3個大型伺服器，令「sex141.com」網站一度癱瘓。

被捕22男及92女(17歲至63歲)中，包括經營該網站的首腦夫婦，6名高層及骨幹成員，其餘78名女子為性工作者(17歲至31歲)，全部人分別涉嫌「串謀依靠他人賣淫為生」、「洗黑錢」及「違反逗留條件」等罪名被扣查。

黑幫管分工嚴 賺妓女廣告費

警方新界南總區高級警司（刑事）區展秋透露，該集團疑由黑幫「十×K」管控，其網站「sex141.com」是全港最大色情網站，有嚴密組織及精細分工，除了管理網站，出版色情月刊《141》外，更負責替妓女賣廣告接客，並提供龐大色情資訊。廣告費用則在妓女肉金中扣除。

供化妝影師 登淫照吸客

妓女廣告費由5,100元至18,000元不等，區展秋舉例稱，如集團安排內地女子來港賣淫時，由於持雙程證只能逗留14天，故妓女會向「sex141.com」購買最低消費的12天廣告(5,100元)。網站便會安排化妝師、攝影師到指定地點，先為妓女化妝，拍攝淫照及短片，再以電郵傳送往集團的網絡中心作後期加工，最後將相關資料放上網站及在旗下色情月刊刊登吸引嫖客閱覽。

傀儡戶口洗錢避追查

區展秋續稱，該集團亦涉及洗黑錢活動，其收取的廣告費及廣告客戶的性交易佣金，會經由傀儡戶口交收，完成「洗黑錢」程序後，集團成員利用提款卡從不同傀儡戶口提取現金，以逃避警方追查。亦有少數客戶會親身交廣告費，資金會再經集團財政部重新分配，將得益分派給高層人士或色情網站集團各部門。

警方新界南總區刑事部自2011年7月開始，先後偵破4個非法賣淫電召中心，拘捕共105人，經調查後發現該批電召中心均透過「sex141.com」宣傳賣淫活動。新界南總區重案組接手跟進，經長時間深入調查，掌握相關線索及證據，至本周二(3日)展開「冷騎士」行動，聯同入境處、商罪科科技罪案組，荃灣、沙田及葵青警區重案組及特別職務隊逾250警力，突擊搜查全港38處地點，包括集團位於北角的總部、電腦中心、攝影公司、賣淫場所，及與集團密切聯繫的2個賣淫電召中心，共拘捕114人，檢獲320萬元現金，多部電話、提款卡、安全套、多台內有妓女相片及短片的電腦，以及該網站租用的3個大型伺服器，令網站一度失去資料庫陷癱瘓。

夥入境處逾250警 檢320萬3伺服器

警方相信已完全瓦解該組織精細的犯罪集團，並擬向法庭申請凍結該集團所有財產，相信涉款逾1,200萬元，並在檢控有關人士時，考慮引用「有組織及嚴重罪行條例」，向法院申請加刑及充公有關犯罪得益。

■警方指色情集團利用傀儡戶口完成「洗黑錢」程序，以逃避警方追查。 劉友光 攝

■雖然網站遭警方搗破，但伺服器設在美國，只要透過該網的外地網站，仍可轉回本地頁面瀏覽。

■「冷騎士」行動中檢獲大批電腦及伺服器。 劉友光 攝

科大生創辦 紅遍東南亞

話你知

「sex141.com」網站是由科大畢業生陳世雁在2002年創辦，據知名稱由來是因141的英文讀音與「一樓一(one floor one)」相近。網站的色情指南標榜真人實照，方便嫖客「以貌取人」，故深受好色之徒歡迎，點擊率每日逾百萬，高峰期網站月入數十萬元。雖然第一及第二代負責人都先後因涉及賣淫相關的罪名落網並判刑，但網站卻仍能一直繼續營運，至今更出版色情雜誌及衍生其他相關公司，網站的嫖妓指南涉及內地、港澳及東南亞各地，成為嫖客必讀指南，網站已「蜚聲國際」，紅遍東南亞。

出雜誌設子公司 業務廣

網站創辦人陳世雁在2005年被裁定串謀依靠妓女賣淫收入維生罪成，判入獄8個月，緩刑2年並罰款10萬元。網站其後由另2名大學生彭文偉及嚴國彬接手經營，但2人更兼任馬伕，最終在2007年亦被捕，分別判監2年及2年半。

經營者雖相繼入罪，但網站仍不斷成長，業務除了擴展至內地、澳門、台灣、泰國、馬來西亞等地，更出版《141》雜誌，提供色情資訊及鳳姐廣告，並在港澳碼頭開設「141旅遊」子公司，估計與澳門色情業務有關。此外網站又衍生其他分支網站，大量轉載及介紹色情AV片及圖片，吸引好色之徒。

■行動中檢獲了320萬現金及淫穢用品等證物。 劉友光 攝

伺服器設美 昨仍可瀏覽

由於網站的伺服器設於美國，本港警方一直難將該網站連根拔起。該網站昨遭警方搗破後，其頁面曾一度陷癱瘓，只顯示一片粉紅色背景，再無內容或相關資訊，但其後透過該網的外地網站，仍可轉回本地頁面瀏覽。

■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法祖

民主黨潘志文囚兩個月

三度強吻求助婦

■潘志文在庭外感歎此案連累很多人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民主黨九龍城土瓜灣南區區議員潘志文，被指三度伸舌強吻非禮女求助人X一案，潘經審訊後被裁定3項非禮罪名成立，昨被判囚兩個月，但獲准保釋等候上訴。裁判官考慮女受害人已承受沉重壓力，覺得判刑要有阻嚇作用，指被告若就此事要賠上政治前途，亦「與人無尤」，判潘監禁兩個月。

裁判官水佳麗認為，雖然被告服務街坊10多年，但盡力屬應有表現，功績不會是判刑的重點，加上市民期望區議員處理事務時不會佔人便宜，事主向素未謀面的被告尋求法律幫助，涉及一定程度的信任，惟考慮被告服務社區盡心盡力，處理該公務時沒有失德，相信此案屬單一事件。但被告了解事主當時狀況脆弱，此舉等於罔顧事主精神健康，加上事件涉及公眾人士，X事後要面對傳媒及出庭作供，對本身患病的事主更構成沉重壓力。

官指若賠政途「與人無尤」

裁判官續指社會大眾不容女性尊嚴被侵犯，干犯者不論任何身份背景，也要冒賠上自由的風險，故量刑需具阻嚇性。裁判官指現今的政治氣候，政治人物稍為行差踏錯，便有可能賠上政治前途，指被告今天的結果「與人無尤」，故裁決並沒有考慮被告前景。控方曾一度拒絕被告上訴的要求，又指刑期短不會是擔保的理由，遭官駁回。

55歲的潘志文昨獲近30名街坊到庭支持，辯方大律師黃錦娟指案件不涉及違反誠信，極其量只能說被告是利用環境情況犯案，罪行性低，並呈上一封有500名街坊聯署簽名的求情信。裁判官指可見被告受愛戴，但考慮各項因素後判被告監禁2個月。

潘在庭外指懲罰太重，感歎表示此案連累很多人，「你們（記者）都辛苦」。問到日後女性求助時會否避忌，潘表示工作會依舊「因為是我的工作」，離開時他指現在上訴期間不宜交代太多。

案情指潘於今年3月6日，在協助處理女事主X的時裝店租務糾紛後，在其土瓜灣的議員辦事處外樓梯與女事主握手時，拉對方到身邊吐舌強吻達3次，事

金管局證監再收「味精信」 疑與上周案有關

■爆炸品處理科人員穿上全套保護衣檢查可疑粉末。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繼上周金管局、證監會及多間傳媒機構收獲「粉末信」，引起炭疽信疑雲後，各機構昨日再次接獲同類「粉末信件」，警方調查後相信昨日發現的「粉末」同樣只是味精。上周案發後，警方日前已拘捕一名涉案疑人，惟已獲准保釋，現正調查案件是否同一人所為，抑或只是有人效法犯案。案件已列作「刑事恐嚇」處理，合併由中區警區重案組跟進調查。

昨上午11時許，位於中環長江中心的證監會、國際金融中心二期的金管局與3家傳媒機構，於短時間內先後收到可疑信件，且可搖出聲響，紛紛報警求助。雖然上周已曾發現同類可疑信件，之後證實並無危險，但到場調查警員仍不敢掉以輕心，戴上防毒面罩及防化袍等戒備；警方爆炸品處理科人員亦馬不停蹄到各求助機構，利用儀器檢查可疑粉末，最終證實仍是味精。

指大眾未改善「網台」累蝕逾萬元

而信件內容大約指，「大眾銀行」於上次寄信事件後，網上平台仍沒改善，不斷彈出及斷線，令人再次蒙受損失，金額逾萬元。據悉上星期的「炭疽疑雲」信件，發信人署名姓林，但今次信件則有4個署名，分別姓林、姓馮、姓黃及姓周，下款日期則為本月3日。

在上周案發後，警方於本月3日在大埔拘捕一名60歲姓林退休公務員，有人聲稱因大眾銀行網上系統更新，令其未能及時沽貨致損失600元，於是涉嫌寄出「粉末信」到各大金融監管機構及傳媒，冀能跟進事件。

疑人經調查後獲准保釋，消息稱疑人被捕後否認罪行，稱自己遭朋友整蠱。

警方發言人表示十分重視案件，正調查昨日的案件是否與上星期三及星期四發生的同類案件有關。根據法例，刑事恐嚇最高可判監5年。

借宿少女稱遭男友父強姦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杜法祖）屯門發生駭人聽聞風化案。一名15歲少女前晚8時22分報警，聲稱她在17歲男友住所借宿睡覺期間，突遭男友的47歲父親「霸王硬上弓」強姦。事後她向回家的男友哭訴經過，惟男友父親堅決否認事件，最後少女決定報警。

警方接報到場調查後認為案情嚴重，將涉案單位的男戶主拘捕帶署扣查，又安排女警陪同女事主到醫院檢驗，案件暫列「強姦」處理，由屯門警區重案組第一隊跟進調查。